

傳福音的責任

屬神的人，不是光知道傳福音很重要就好，要實實在在的去做！

文／葉專宏主講・小水滴整理

圖／梅果

真理
專欄

聽道筆記



為什麼要「傳福音」？這是我自己的選擇？可以選擇「不要」嗎？如果是自己的選擇，就有絕對的自主權，要不要去做都可以，但如果傳福音不是自己可以選擇的，就要思考在這個責任上，我們盡了多少本分？而傳福音的責任可以從幾方面來談：

一. 從神的角度

傳福音是神的託付，也就是說傳福音的責任是從神而來的，既然如此，就不是我們自己的選擇。保羅在《哥林多前書》說：「我傳福音原沒有可誇的，因為我是不得已的。若不傳福音，我便有禍了。我若甘心作這事，就有賞賜；若不甘心，責任卻已經託付我了」（林前九16-17）。他在傳福音上有很美好的果效，甚至哥林多教會有人說我是屬保羅的。那是因為有神的能力在他身上，證實所傳的福音，他也將福音多多傳給外邦人。但保羅很清楚的說自己沒有什麼好誇口的，因為這是神給的工作和職責，不做，就有禍，但若甘心去做，就有賞賜。既然這樣，我們就要用歡喜的心去做，這樣才能得到神所賞賜的恩典。

今天「傳福音」不是只交代給保羅而已，主耶穌在世的時候，祂吩咐十二個使徒和七十個人去傳福音，要升天時，也吩咐相信祂的人要去傳福音。所以傳福音不是只有保羅領受了這個職分，我們也同樣領受了這個職分。想想看，在這個職分上，我們做了多少？我們是要「面對神的賞賜」，還是要「面對神的刑罰」？

神已經將祂的應許藉著保羅寫出來，甘心做就有賞賜，不做就有災禍，選擇權在我們。當我們知道這個道理，敢不去傳福音嗎？在福音的事上，我們還敢隨便嗎？甚至覺得不去傳福音，也不要緊嗎？如果能夠了解，我們該怎樣面對「傳福音」這項工作？要怎樣擔起傳福音的責任？也就是要如何將福音傳出去？首先，我們心中要惦記著這項福音事工，為此代禱，並且付出行動。

二. 從人的角度

我們傳福音給別人，好像是我們在為別人設想，似乎是「我對他很好，我才將福音給他」，其實不是如此。聖經中，保羅給我們一個傳福音的觀念：「無論是希利尼人、化外人、聰明人、愚拙人，我都欠他們的債，所以情願盡我的力量，將福音也傳給你們在羅馬的人」（羅一14-15）。由此可知，我們對傳福音給人應該要有的觀念是——「我們欠人的債」。欠的就要還，若不還，就是永遠欠著。我們今天得到神的恩典，倘若不將福音傳給別人，讓他們仍然陷在痛苦、絕望中，不但辜負神的託付，也欠這些人的債。這也是我們傳福音應有的觀念。

假如我們的鄰居沒有聽到福音，就是我們欠他的，是我們的不足與虧欠，也要向神認罪悔改，不然將來我們要如何面對主？要如何面對這些人？當審判時，有未信者跟神說：「我從來都沒有聽過你的福音！」神

會問我們：「你不是住在他隔壁嗎？為什麼你沒有把福音傳給他？為什麼沒有讓他認識神？」那時，我們要如何回答？要如何交帳呢？

向人傳福音，述說神的恩典、神的愛，這樣我們就是還了這個債。如果我們向別人傳福音，他不聽，那這個債我們也還了，就好像我欠別人錢，我拿錢要還給他，他卻說不用，那麼我們就不欠他了。我們傳福音給他，他不願意接受，將來就是他跟神的事；但是如果我們不去傳福音，讓他沒有機會認識神，那將來就是我們和神的事。

由此可知，不管是什麼樣的人，我們都要去傳福音，不管什麼樣的立場、想法、看法，還是對方受什麼教育、做什麼工作，我們都要傳福音，甚至包括其他不同信仰的人。我們也會發傳單給和尚，或許你會認為和尚怎麼可能來信耶穌，但就這麼奇妙，教會中確實有和尚來信耶穌，也有尼姑、算命的、乩童等來信耶穌，所以不要把這些人排除在外。我們不可說他是乩童，不可能信耶穌，或這個人做和尚很久了，不會來信耶穌的。傳福音，就是還債，對方會不會信，揀選在神，不需要我們去做判斷、不需要我們去猜測，這就是「還債」的觀念。

另外，有時因政治立場不同，家人起紛爭，甚至也影響到道理的傳揚，這是不應該的。有人認為他和我的政治立場不同，所以我故意不傳福音給他，就是要讓他下地獄，

這是不對的！其實傳福音沒有任何的條件，甚至也不能有種族、國家之別。在神的眼中，世人都一樣，都是祂所造的，都有一條屬靈的生命，而這些生命需要神的愛、需要神的拯救。神希望人人都得救，因此我們沒有「拒絕」的理由，也沒有「不傳」的理由，因為我們欠眾人的債。

試想，拿一張傳單，講幾句話，邀請對方來參加我們的靈恩佈道會或福音茶會……，這就算盡本分，並不困難，接下來，就交託給神了。所以從人的角度來看，我們欠人福音的債，從神的角度來看，神已經將使命託付給我們了，我們不可以捨棄這個使命。

三. 從自己的角度

「看風的，必不撒種；望雲的，必不收割。風從何道來，骨頭在懷孕婦人的胎中如何長成，你尚且不得知道；這樣，行萬事之神的作為，你更不得知道。早晨要撒你的種，晚上也不要歇你的手，因為你不知道哪一樣發旺；或是早撒的，或是晚撒的，或是兩樣都好」（傳十一4-6）。從事福音的工作，我們可能會有很多的藉口：「風太大了！種子撒下去就四處飛，這時候不適合撒種啦！」「沒有風，熱的要死，也不適合撒種……。」我們若不做，都有很多理由，但這只是「推卸責任」而已。

你可以推卸責任，讓自己覺得安心，因為你不做這件事有很好的「藉口」。但重點是，神難道不知道我們在想什麼嗎？我們「推卸責任」，神會不知道嗎？挪亞造方舟的期間一樣去傳義道，雖然沒有人相信，他仍然照樣去傳，這是他盡了本分。

你可以自我安慰地說今天這個社會太罪惡，世人都沉迷在其中，所以福音很難傳。你也可以说現在科技進步，大家都追求享受，所以福音很難傳，因此我不去傳，因為環境實在太差了。又或許在傳福音的時候，你覺得傳單發出去好像沒有果效，這個人好像不會來信耶穌，但，你去做，就對了！

聖經說，早上撒的種，晚上撒的種，你不知道哪一個會生長，然而你去撒種，它就有機會。神要讓哪一個生長，哪一個就會生長；神要讓兩樣都生長，兩樣就會一起成長。傳福音好像在撒種，看起來好像不可能生長，然而一粒福音的種子在人的心中，只要他來過教會，即使他只來一次就不來了，但至少他接觸過，哪天當他有需要或走投無路想要尋求神時，也就是這顆種子發芽的時候了。

我們要盡本分，不管撒的種何時發旺？發出幾張傳單？有沒有人拿傳單來找教會？這都不重要，重要的是我們已經將這福音傳出去了，其他的都交給神，因為生長是在神的手中，所以不要用很多藉口，讓自己覺得安心，好像不去傳也沒關係。現在有很多人

會用這樣的方式安慰自己：「我沒有傳福音的恩賜啦！」「我的口才不好！」「我不知道要怎麼說？」「我比較內向」等等。

我們可以提出很多問題和理由，但為什麼不依靠神來解決呢？豈不知聖靈就是要來幫助我們的，而我們必須要靠著神來成長，靠著聖靈來改變，好讓我們能夠完成神託付的工作，成為基督的精兵，去面對這場屬靈的戰爭，並且得勝。



「流淚撒種的，必歡呼收割！那帶種流淚出去的，必要歡樂地帶禾捆回來！」（詩一二六5-6）。看起來我們要為這件事付出很多的心力，也要承受一些壓力，但是聖經告訴我們：流淚撒種的，所得到的就是「快樂」、「歡呼」、「豐收」與「恩典」！

當然，要向一個不認識的未信者開口，對大部分的人是一種壓力，要從一般的話題切入信仰，更是難以啟齒。的確，做這些事會有壓力，但我們用心去做，神就會紀念；我們用心去做，神就會讓我們看見果效。所以流淚出去撒種的好像很辛苦，尤其在那些沒有流淚出去撒種的人眼中，他們會覺得這些好像愚昧人，浪費那麼多眼淚去撒種做什麼呢？但是後面的結果就不同了，有流淚出去撒種的，將來收回來的是快樂，是神的恩典。沒有流淚出去撒種的，不願意去做福音工作的，將來要得什麼呢？恐怕是哀哭切齒了！

努力傳福音、積極帶領人的，好像是先付出、先流淚撒種的，等到收割時得到的是快樂，但看別人拚命的去帶領慕道者，卻樂得輕鬆、在一旁納涼的，屆時很可能就換他流淚了，因為末日審判，那些出去撒種、盡本分的人，可以得到神的賞賜；而沒有出去撒種，是虧欠人，也虧欠神。若等主耶穌再來，才說要去傳福音，已經太遲了。因為聖經告訴我們，要趁著白晝趕緊去做工，不要等黑夜來臨，什麼工都不能做了。



聖經又給我們一個思考的問題：「加利利人哪，你們為什麼站著望天呢？這離開你們被接升天的耶穌，你們見祂怎樣往天上去，祂還要怎樣來」（徒一11）。主耶穌被接升天，當時的門徒和相信的人都聚集觀看，等主耶穌升天後，這些人繼續舉目望天，神的使者便問他們為什麼站著望天呢？

我們也可以問問自己，今天是否也是如此站著望天？我們在看什麼？我們在看主耶穌什麼時候再來、在看天上何時會降福氣給我們、在等恩典何時臨到我們身上？其實我們應該聽從主耶穌的吩咐，然後付諸行動，福氣便會臨到我們身上。

「人被拉到死地，你要解救；人將被殺，你須攔阻。你若說：這事我未曾知道，那衡量人心的豈不明白麼？保守你命的豈不知道麼？祂豈不按各人所行的報應各人嗎？」（箴二四11-12）。這兩節經文值得我們去思想，這是關乎屬靈的生命。一個人肉體的生命一定會結束，但他若能在有生之年得到屬靈的生命，那他肉體生命的失落只是一個「生命轉變」的過程；然而若不認識神，這個過程便是「生命滅亡」的過程。

「人被拉到死地，你要解救」，就是說世人都活在魔鬼的掌握中，在面對永遠的死亡前，我們有責任將神的道理傳給他們，使他們跟我們一樣能夠得著屬靈的福氣和永遠的生命。你也可以说這件事我不知道，你真的不知道嗎？試想，這個人還不認識耶穌，你不知道嗎？這個人沒有聽過福音，你不知道嗎？你有沒有傳，神都知道！該盡本分的，沒去做，這帳都算在我們身上，所以聖經說：「祂豈不按各人所行的報應各人嗎？」該救的不救，因為你沒有憐憫的心、沒有愛，所以你也沒有辦法得到神的憐憫和神的愛。神愛世人，祂將這樣的恩典賜給我們，就是要我們也去傳揚，好讓其他人也能一起同享。

結論

今日我們屬神的人，不是光知道傳福音很重要就好，要實實在在的去做！不是站在那裡等生命結束、等福氣降下來、等主耶穌再來！而是要去努力「傳」福音，讓我們可以從神那裡領受恩典。想想看，我們是不是還站著望天？還在思想屬世的事，結果最基礎的本分——傳福音的工作，卻不去做？甚至連我們的家人、親戚朋友都沒有去傳，而我們卻還說我們信耶穌、我們仰望將來的天國，但事實上只是站著望天發呆。真正的仰望要有行道的表現、要有遵從神命令的行為、要有傳福音的動作，因為這是神所託付的工作，是我們今日責無旁貸的本分與職責。

千萬不要一直將「傳福音」當作是「別人的工作」，我們能夠做的，一定要去做！例如，拿一張傳單給別人，或者要到教會時，邀請鄰居說：「今晚我們教會有佈道會，您要不要來參加？我們教會的道理不錯喔！」一句話也算是盡我們的本分，這並不困難，但卻能夠讓我們蒙福，也可能救一條靈命。

總而言之，神已經將傳福音的責任託付給我們了，對於尚未認識神的人，我們有這個福音的債，應當盡力去做，不但可以讓福音興旺、教會發展，將來還可以領受從神而來的獎賞。

主題

徵文

苦難是神的賜福

遇苦的時候，我們是否覺得苦不堪言、信心全無？受難的時候，我們是否只見傷心、沒有盼望？苦難，人人避之惟恐不及；但，不經歷苦難，我們又很難體會親眼見神的生命歷程！

深信，走過死蔭幽谷，將更見天堂之美！



字數：2500

來稿請註明「主題徵文」

截稿日期：2018/08/30